

从化海关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等规定，梳理编制从化海关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报有疑问或有任何意见、建议，请联系从化海关办公室。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关前路 1 幢，邮编：510900；电话：020-87960035；电子邮箱：conghuahaiguan@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从化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给红其拉甫海关全体关员重要回信精神，认真落实新时代海关政务公开要求，完善工作机制、优化工作模式、提高工作质量，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及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质增效。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方面。

结合工作实际，锚定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目标，及时梳理更新基层政务公开专区软硬件配套设施，

依托广州海关门户网站“基层政务公开专栏”公开并动态维护专区实景图 and 案例内容。年内，通过广州海关门户网站主动公开行政许可、财务预决算、监管作业场所（场地）巡查、“关长接待日”通知等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按规范要求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修订内容，及时调整依申请公开相关要求，梳理规范受理、办理等业务流程，定期查看各受理渠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2024年，从化海关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加强岗位人员培训，提升工作水平，明确三级审核，做好相关审查资料存档和管理，压紧压实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责任，防止信息违规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一是坚持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在建设打造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基础上，设置 RCEP 专窗，完善便民服务区、自助办理区、休息等候区等设施设备，对标识、资料、功能进行统一管理，并定期整合现有软硬件配套资源，不断提升企业群众获得感。二是依托“关长联系企业”“关长送政策上门”等机制，送政策到企业28家次，宣讲原产地政策、关税担保政策、商品归类、减免税政策、出境植物及其产品检疫要求、转变出口模式等海关政策，期间共收集企业意见建议6条，解决问题25个。帮扶辖区花卉生产企业首次取得花卉出口注册资质，助力广州海关关

区9万株梨树苗首次出口海外市场，有效增强政务服务针对性、覆盖面。**三是**结合实际扩大“海关进企业、海关进社区、海关进校园”——“三进”品牌服务效应，擦亮从化海关大湾区马产业“三进”品牌特色科普基地招牌，密切与地方单位联系沟通，积极开展共建交流活动，向社会公众宣传海关支持马产业发展政策、创新监管、优化服务等内容，《海关强化监管优化服务 推动从化马场高质量发展》等内容被人民网、中国新闻网、广东广播电视台等16家媒体广泛宣传。

（五）强化监督保障。

关领导立足服务企业，紧扣群众需求，定期与企业群众开展“关长接待日”等形式的“面对面”沟通交流，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发挥政务公开示范带头作用。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检查力度，重点对公开的机构信息、预决算信息、行政执法信息等开展自查，并及时更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备注：本表格行政许可的处理决定数量，包括本机关在本年度内作出的准予许可决定、不予许可决定、变更许可决定、延期（延续）许可决定、撤销许可决定、撤回许可决定等。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开	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从化海关 2023 年年报中提出以下问题：对企政策宣讲工作仍需加强，政策咨询服务水平仍需提升，政务服务需进一步提高针对性。

上述问题在 2024 年已采取措施完成整改：一是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政务服务提升行动，围绕辖区特色产业，组织业务专家走进企业一线开展政务服务，加大对新法新规和企业群众关心关注海关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中共解决诉求 2 个。二是完善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基础上，及时更新维护便民服务区、自助办理区等区域设施设备，对标识、资料、功能进行优化布置。

（二）目前存在问题。

针对新法新规和企业群众关心关注的海关政策，需进一步提升宣传解读的主动性、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从化海关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工作，2024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